

談

龍

錄

趙執信
撰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談 龍 錄（及其他兩種）

中 華 書 局 出 版 發 行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）

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

一九九一年北京第一版
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二

統一書號：ISBN7-101-00894-1/K·367

序

余幼在家塾。竊慕爲詩。而無從得指授。弱冠入京師。聞先達名公緒論。心忤忤焉。每有所不能。既而得常熟馮定遠先生遺書。心愛慕之。學之不復至於他人。新城王阮亭司寇。余妻黨舅氏也。方以詩震動天下。天下士莫不趨風。余獨不執弟子之禮。聞古詩別有律調。往請問。司寇斬焉。余宛轉竊得之。司寇大驚。異更覩所爲詩。遂厚相知。賞爲之延譽。然余終不肯背馮氏。且以其學繩人。人多不堪。間亦與司寇有同異。旣家居。久之。或搆諸司寇。浸見疎薄。司寇名位日盛。其後進門下士。若族子姪。有借余爲諂者。以京師曰亡友之言爲口實。余自惟三十年來。以疎直招尤。固也。不足與辯。然厚誣亡友。又虛流傳過當。或致爲師門之辱。私計半生知見。頗與師說相發明。向也匿情避謗。不敢出。今則可矣。乃爲是錄。以所藉口者冠之篇。且以名焉。康熙己丑夏六月趙執信序。

談龍錄

清 趙執信纂

錢塘洪昉思，久於新城之門矣。與余友一日並在司寇宅論詩。昉思嫉時俗之無章也，曰：詩如龍然，首尾爪角鱗鬣一不具，非龍也。司寇哂之曰：詩如神龍，見其首不見其尾，或雲中露一爪一鱗而已，安得全體？是雕塑繪畫者耳。余曰：神龍者屈伸變化，固無定體，恍惚望見者，第指其一鱗一爪，而龍之首尾完好，故宛然在也。若拘於所見，以爲龍具在，是雕繪者反有辭矣。昉思乃服。此事頗傳於時。司寇以告後生，而遺余語。聞者遂以洪語斥余，而仍侈司寇往說以相難。惜哉！今出余指，彼將知龍。

阮翁律調，蓋有所受之，而終身不言所自。其以授人，又不肯盡也。有始從之學者，既得名，轉以其說驕人，而不知已之有失調也。余既竊得之，阮翁曰：子毋妄語人。余以爲不知是者，固未爲能詩，僅無失調而已。謂之能詩可乎？故輒以語人，無隱，然罕見信者。

聲病興而詩有町畦，然古今體之分，成於沈宋，開元天寶間，或未之尊也。大歷以還，其途判然，不復相入。由宋迄元，相承無改，勝國士大夫浸多不知者，不知者多，則知者貴矣。今則悍然不信，其不信也，由不明于分之時，又見齊梁體與古今體相亂，而不知其別爲一格也。常熟錢木庵良擇推本馮氏著唐音審體一書，原委頗具，可觀采。頃見阮翁雜著呼律詩爲格詩，是猶歐陽公以八分爲隸也。

詩之爲道也。非徒以風流相尚而已。記曰。溫柔敦厚。詩教也。馮先生恆以規人。小序曰。發乎情。止乎禮義。余謂斯言也。真今日之針砭矣夫。

或曰。禮義之說。近乎方嚴。是與溫柔敦厚相妨也。余曰。詩固自有其禮義也。今夫喜者不可爲泣涕。悲者不可爲歡笑。此禮義也。富貴者不可語寒陋。貧賤者不可語侈大。推而論之。無非禮義也。其細焉者。文字必相從順。意與必相附屬。亦禮義也是。烏能以不止耶。

崑山吳修齡。論詩甚精。所著圍爐詩話。余三客吳門。徧求之。不可得。獨見其與友人書一篇。中有云。詩之中。須有人在。余服膺以爲名言。夫必使後世因其詩以知其人。而兼可以論其世。是又與於禮義之大者也。若言與心遠。而又與其時與地不相蒙也。將安所得知之而論之。

修齡又云。意喻之米。文則炊而爲飯。詩則釀而爲酒。飯不變米形。酒則變盡。噉飯則飽。飲酒則醉。醉則憂者以樂。喜者以悲。有不知其所以然者。如凱風小弁之意。斷不可以文章之道平直出之也。至哉言乎。

司寇昔以少詹事兼翰林侍講學士。奉使祭告南海。著南海集。其首章留別相送諸子云。蘆溝橋上望。落日風塵昏。萬里自茲始。孤懷誰與論。又云。此去珠江水。相思寄斷猿。不識謫官遷客。更作何語。其次章與友夜話云。寒宵共杯酒。一笑失窮途。窮途定何許。非所謂詩中無人者耶。余曾被酒於吳門。亡友顧小謝以安宅漏言及此。坐客適有入都者。謁司寇。遂以告也。斯則致疏之始耳。

客有問余者曰。唐宋小說家所記。觀人之詩。可以決其年壽祿位所至。有諸。答曰。詩以言志。志不可僞託。

吾緣其詞以覘其志。雖傳所稱賦列國之詩。猶可測識也。矧其所自爲者耶。今則不然。詩特傳舍。而字句過客也。雖使前賢復起。烏測其志之所在。

德州田侍郎繪畫。行視河工。至高家堰。得詩三十絕句。南士和者數人。余適過之。亦以見屬。余固辭客怪之。余曰。是詩卽我之作。亦君作也。客曰。何也。曰。徒言河上風景。徵引故實。誇多鬪靡而已。孰爲守土。孰爲奉使。孰爲過客。孰爲居人。且三十首重複多矣。不如分之諸子。客憮然而退。

凡一題數首者。皆須詞意相副。無有缺漏枝贅。其先後亦不可紊也。顧小謝每舉少陵兩過。何將軍園林詩。以示學者。余謂此詩家最淺近處。不見文選所錄魏晉人詩分章者。尋其首尾。如貫珠然。近人試爲兩首都無次第。不潛心也。

小謝有消夏錄。其自敍頗詆阮翁。阮翁深恨之。然小謝特長於機辯。不說學。其持論彷彿金若采耳。不足爲阮翁病。然則阮翁奚爲恨之。曰。阮翁素狹。修齡亦目之爲清秀。李于鱗阮翁未之知也。

山陽閻百詩者。環學者也。唐賢三昧集初出。百詩謂余曰。是多舛錯。或校者之失。然亦足爲選者累。如王右丞詩。東南御亭上。莫使有風塵。御詔卸江淮。無卸亭也。孟襄陽詩。行侶時相問。潯陽何處邊。潯誤潯。潯陽近湘水。潯陽則遼絕矣。祖詠詩。西還不遑宿。中夜渡京水。京誤涇。京水正常圃田之西。涇水則已入關矣。余深隨其言。寓書阮翁。阮翁後著池北偶談內一條云。詩家惟論興會。道里遠近。不必盡合。如孟詩。眠帆何處泊。遙指落星灣。落星灣在南康云云。蓋潛解前語也。噫。受言實難。夫遙指云者。不必此夕果泊也。

豈可爲潯陽解乎。

百詩考据精核。前無古人。好爲詩。自謂不工。然能知其指歸。余與申論三昧集曰。右丞云。人閑桂花落。夜靜春山空。諸家曲爲之解。當闕疑也。儲光義云。山雲拂高棟。天漢入雲流。下句雲字定誤。不輕改正可也。漫而取之。使人學之可乎。李頎緩歌行。夸炫權勢。乖六義之旨。梁鎰觀美人臥。直是淫詞。君子所必黜者。百詩大以爲然。比歲阮翁深不欲流布三昧集。且毀池北偶談之刻。其亦久而自知乎。

詩人貴知學。尤貴知道。東坡論少陵詩外尙有事在是也。劉賓客詩云。沉舟側畔千帆過。病樹前頭萬木春。有道之言也。白傅極推之。余嘗舉似阮翁。答曰。我所不解。阮翁酷不喜少陵。特不敢顯攻之。每舉楊大年村夫子之目以語客。又薄樂天而深惡羅昭諫。余謂昭諫無論已。樂天秦中吟新樂府而可薄。是絕小雅也。若少陵有聽之千古矣。余何容置喙。

青蓮推阮公。二謝少陵親陳王。稱陶謝庾鮑陰何。不薄楊王盧駱。彼豈有門戶聲氣之見而然。惟深知甘苦耳。至宋代始於前輩有過情之論。未若明人之動欲掃棄一切也。今則直汨沒於俗情積習中。非有是非矣。後人復畏後人。將於何底乎。

清新俊逸。杜老所重。要是氣味神采。非可塗飾而至。然亦非以此立詩之標準。觀其他日稱李。又云筆落驚風雨。詩成泣鬼神。其自詡亦云語不驚人死不休。則其於庾鮑諸賢。咸有分寸在。司空表聖云。味在酸醎之外。蓋概而論之。豈有無味之詩乎哉。觀其所第二十四品。設格甚寬。後人得以

各從其所近。非第以不著一字。盡得風流爲極則也。嚴氏之言。寧堪並舉。馮先生糾之盡矣。唐賢詩學。類有師承。非如後人第憑意見。竊嘗求其深切著明者。莫如陸魯望之敍張祜處士也。曰。元和中。作宮體小詩。辭曲豔發。輕薄之流。合譟得譽。及老大稍窺建安風格。讀樂府錄。知作者本意。短章大篇。往往間出。講諷怨謔。與六義相左右。善題目佳境。言不可刊置別處。此爲才子之最也。觀此。可以知唐人之所以尙。其本領亦略可窺矣。不此之循。而蔽於嚴羽嚙語。何哉。

余讀金史文藝傳。其定周昂德卿之言曰。文章工於外而拙於內者。可以驚四筵。而不可以適獨坐。可以取口稱。而不可以得首肯。又云。文以意爲主。以言語爲役。主強而役弱。則無令不從。今人往往驕其所役。至跋扈難制。甚者反役其主。雖極詞語之工。而豈文之正哉。余不覺俛首至地。蓋自明代迄今。無限鉅公。都不曾有此論到胸次。嗟乎。又何尤焉。

攻何李王李者曰。彼特唐人之優孟衣冠也。是也。余見攻之者。所自爲詩。蓋皆宋人之優孟衣冠也。均優也。則從唐者勝矣。余持此論垂三十年矣。和之者數人。皆力排規撫者。余曰。亦非也。吾第問吾之神與其形。若衣冠聽人之指。似可矣。如米元章著唐人衣冠。故元章也。苟神與形優矣。無所著而非優也。是亦足以暢曩者談龍之指也。

始學爲詩。期於達意。久而簡澹高遠。興寄微妙。乃可貴。尙所謂言見於此而起意在彼。長言之不足而咏歌之者也。若相競以多。意已盡而猶刺刺不休。不憶祖詠之賦終南積雪乎。

句法須求健舉。七言古詩尤亟然。歌行雜言中。優柔舒緩之調。讀之可歌可泣。感人彌深。如白氏及張王樂府具在也。今人幾不知有轉韻之格矣。此種音節。懼遂亡之奈何。

長篇鋪張必有體裁。非徒事拉雜堆垛。余昔在都下。與德州馮舍人大木廷槐並得名。日事唱和。會有得諸葛銅鼓者。大木先成長句二十韻。余繼作四十韻。盛傳於時。皆爲閣筆。江都汪主事蛟門。恐王門高足也。內崛強。阮翁適得浯溪磨崖碑。蛟門亟爲四十韻以呈。阮翁贊之不容口。以示余。余覽其起句曰。楊家姊妹顏妖狐。遶擲之地曰。詠中興而推原天寶致亂之由。雖百韻可矣。更堪作爾語乎。阮翁爲之失色者久之。

獎掖後進。盛德事也。然古人所稱引。必佳士。或勝己者。不必盡相阿附也。今則善賈諛者。斯賞之而已。後來秀傑。稍露圭角。蓋罪謗之不免。烏覩夫盛德。

文章原本六經。詩亦文也。余意尤重春秋。非春秋則取舍乖而體不立矣。昔人所爲致嚴於一字者。取諸春秋也。余曾爲先叔祖清止公行實。中間頗有所諱。阮翁爲益數行。余自是甘自疎。

本朝詩人。山左爲盛。先清止公與萊陽宋觀察嘉裳。宛同時。繼之者新城王考功西樵士祿。及其弟司寇。而安邱曹禮部升六貞吉。諸城李翰林漁村。禮中。曲阜顏吏部修來。光敏德州謝刑部方山。重輝。田侍郎馮舍人。後先並起。然各有所就。了無扶同依傍。故詩家以爲難。秀水朱翰林竹垞。彝尊南海陳處士元孝。振尹。蒲州吳徵君天章。鑒。及洪昉思。皆云然。

詩家用字最忌鄉音。今吳越之士，每笑北人多失黏，而鄉音之失，南中尤甚，是小節也。而殊費淘汰。阮翁嘗謂余曰：吾鄉若老夫與子與修來，庶免於僞之誚也。相與一笑。

或問於余曰：阮翁其大家乎？曰：然。孰匹之？余曰：其朱竹垞乎？王才美於朱，而學足以濟之。朱學博於王，而才足以舉之。是真敵國矣。他人高自位置，強顏耳。曰：然則兩先生殆無可議乎？余曰：朱貪多，王愛好。

嘗與天章防思論阮翁，可謂言語妙天下者也。余憶敖陶孫之目陳思王云：如三河少年，風流自賞。馮先生以爲無常，請移諸阮翁。

次韻詩，以意赴韻，雖有精思，往往不能自出。或長篇中一二險字，勢雖強押，不得不於數句前預爲之地，紆迴遷就，以致文義乖違。雖老手有時不免。阮翁絕意不爲，可法也。

元白皮陸，並世頡頏，以筆墨相娛樂。後來效以唱酬，不必盡佳，要未可廢。至於追用前人某詩韻，極爲無謂。猶曰偶一爲之耳。遂有專力於此，且以自豪者。彼其思鈍才庸，不能自運，故假手舊韻，如陶家之倚模製。漁獵類書，便於牽合，或有蹉跌，則曰韻限之也。轉以欺人，嘻可鄙哉。

強爲七言長古詩者，如瞽者入市，唱叫不休。強爲五言短古詩者，如貧士乞憐，有言不盡，皆足以資笑噓。若近體詩之塗朱傅白，搔頭弄姿者，勿與知可也。

千頃之陂，不可清濁。天姿國色，麤服亂頭，亦好，皆非有意爲之也。儲水者期於江湖，而必使之潏洄澄澈，是終爲溪沼耳。自矜容色，而故毀其衣妝，有厭棄之者矣。免於此二者，其惟吳天章乎。

天章絕口不談詩。獨與余細論。甚相得也。出詩卷屬余評。余以飢驅少暇。請俟異日。今天章已下世。其詩卷余不可得而見矣。愧負良友。悲夫。

防思在阮翁門。每有異同。其詩引繩削墨。不失尺寸。惜才力窘弱。對其篇幅。都無生氣。故常不滿人。亦不滿於人。